

政协十堰市六届三次会议闭幕

黄剑雄王永辉胡志莉应邀出席 赵哲主持

■记者 闵波 刘旻 孟建锦

本报讯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十堰市第六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1月10日下午在市行政会议中心召开第三次大会,举行大会选举和闭幕会。

中共十堰市委书记黄剑雄,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永辉,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胡志莉应邀出席大会,并在主席台就座。

大会首先召开选举会。大会执行主席赵哲、沈明云、潘世东、赵国平、李翔、刘庆涛、邓平基、刘文国、张清甫在主席台前排就座。赵哲主持。

大会应到委员327人,实到297人,符合政协章程规定。

参加大会的市政协委员举手表决通过政协十堰市六届三次会议大会选举办法、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经过充分酝酿,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耿梅为政协十堰市第六届委员会副主席,选举朱声高、沈艳、陈萍、陆永强、胡图强、涂家铭、黄娟7位同志为政协十堰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

大会选举之后,召开闭幕会。市政协主席赵哲,副主席沈明云、潘世东、赵国平、李翔、刘庆涛、邓平基、刘文国、耿梅,秘书长张清甫在主席台前排就座。赵哲主持。

经过与会委员举手表决,大会表决通过了政协十堰市六届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政协十堰市六届三次会议关于六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和政协十堰市六届三次会议政治决议。

赵哲在闭幕会上讲话。他说,市委书记黄剑雄在开幕会上的讲话肯定了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作出的积极贡献,要求新的一年坚定履职初心、找准发力重心、注重贴近民心、倾注干事恒心,争做勇于担当的实干家、改革发展的促进派、界别群众的贴心人,在十堰高质量发展的火热实践中彰显政协新作为。市长王永辉对委员发言逐一点评回应,要求政府部门支持政协工作,吸纳落实委员协商建言成果。委员们以强烈的责任意识 and 饱满的履职热情,协商讨论“一

府两院”工作报告,审议市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进行有关选举。这是一次凝聚共识有力、建言资政有效的大会。

赵哲指出,政协是个大舞台,“主角”是各位委员。新的一年,要下更大气力抓好委员履职“四个一”活动,用心用情做好“委员作业”。要搭建委员履职平台,推动一线协商落地,不断优化整合基层协商平台,市政协委员主动下沉乡村(社区),担任一线协商召集人,常态化组织开展履职活动,真正让委员沉下去、群众动起来。要发挥界别优势作用,更好凝聚各方共识,强化界别意识,动员委员深入联系界别群众,收集愿望诉求和意见建议,协力党委政府宣传政策、化解矛盾、促进团结、凝聚合力。要深化委员学习培训,提升建言献策能力,围绕“加快构建高质量发展、高水平保护、高品质生活、高标准安全‘四个体系’”的工作要求先学先行,填知识空白,补素质短板,强能力弱项,建睿智之言。要健全完善履职考评,强化委员责任担当,推动

委员履职从“干什么”“怎么干”“干了多少”向“干成了什么”“干出了什么效果”转变,不断营造实干实为、争先创优的浓厚氛围。

赵哲说,团结凝聚力量,奋斗书写华章。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十堰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恪守初心,砥砺奋进,谱写十堰政协事业新篇章。

应邀出席闭幕会并在主席台就座的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师永学,五届市政协主席张歌莺,市委常委张澍、张涛、吴海权、聂汉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政府副市长,五届市政协副主席,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东风公司、汉江集团有关负责人,驻市高校主要负责同志,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主要负责同志,市级各民主党派负责人、工商联负责人。

住市省政协委员,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等应邀列席闭幕会。

16时,政协十堰市六届三次会议在雄壮的国歌声中闭幕。

政协十堰市六届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王永辉胡志莉等到会听取政协委员发言 赵哲主持

■记者 闵波 刘旻

本报讯 1月10日,政协十堰市六届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并进行大会发言。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永辉到会听取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并作点评讲话。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胡志莉到会听取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市政协主席赵哲主持会议。市领导张澍、张涛、龚举海、朱云慧、罗耀华到会听取发言。

会上,市政协委员康军、党永生、胡昭、黄娟、陈富超、冉瑶函、董华、望甜、张辉、张虹霞分别围绕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就业创业、水质安全等经济社会发展民生热点问题先后发言。

王永辉衷心感谢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对政府工作的支持和监督。他指出,政协大会发言既是政协委员建言献策、凝聚共识的重

要形式,也是政府广开言路、问计于民的重要途径。大家的发言把握了发展脉搏,紧扣了发展实际,反映了群众呼声,听后很振奋、很受启发。市政府及各相关部门将认真梳理汇总、逐一进行研究,认真消化吸收,真正把意见建议转化为指导改进政府工作的思路举措。

王永辉指出,长期以来,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紧紧围绕“市委抓什么、政协就议什么,政府干什么、政协就帮什么,人民盼什么、政协就呼什么”,认真开展协商议政,稳步推进民主监督,广泛凝聚社会共识,建睿智之言,献务实之策,为推动十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政协事业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全市政府系统要坚定不移支持政协依照章程开展工作,更加自觉接受民主监督,更加主动拓宽参

政渠道,更加高效办理政协提案,更加有力支持政协履职,为政协履行职能、发挥作用创造良好条件。希望广大政协委员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和帮助政府工作,围绕全市改革发展重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建言献策,为十堰高质量发展凝聚更多力量、贡献更多智慧。

赵哲在主持会议时指出,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要认真学习贯彻本次会议精神,以更高站位、更严标准、更实举措、更强担当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充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围绕改革发展的重大课题、群众关心的民生热点问题,建真言、献良策、出实招,为加快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市政协副主席沈明云、潘世东、赵国平、李翔、刘庆涛、刘文国,秘书长张清甫在主席台就座。

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共收到建议142件

■记者 曾雨 通讯员 杨月琴

本报讯 “没想到我提的建议,这么快就得到回应。”市两会期间,人大代表毛明莉提出《关于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当天,承办单位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就通过短信对她进行了回复,代表建议即时交办让她很满意。

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们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建言献策。截至1月10日中午12时,议案工作组共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142件,其中:社会建设类62件,占43.7%;经济建设类54件,占38%;生态文明建设类11件,占7.8%;政治建设类9件,占6.3%;文化建设类6件,占4.2%。这些建议,充分反映了全市人民群众对经济社会发展、民主法治建设及民生事项的要求和愿望。

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不断创新交办、督办方式方法,在提高代表建议落实率、增强建议办理实效上下功夫。本次大会期间,代表建议继续实行即时交办、现场答复工作模式。议案工作组已将收到的建议即时分办到45家单位研究办理,承办单位已按要求制订了初步办理方案,并与代表进行沟通答复。

会议期间,17家市直单位安排负责人驻会值守,即时接收建议办理任务,即时与代表联系沟通并征求代表意见,即时完成现场答复,以真诚的态度与代表们面对面互动,代表建议交办落地有声,有效提高代表建议落实率,增强建议办理时效,提升了代表满意度。

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二次会议

■记者 曾雨 通讯员 闫晗

本报讯 1月10日下午,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在市行政会议中心举行。主席团常务主席师永学、胡志莉、柯贤国、刘学勤、卢熹昌、曹明权、师利龙、黄芸、刘永出席会议。师永学主持会议。市政府副市长、市纪委书记、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列席会议。

会议应到主席团成员31人,因病因事请假6人,实到25人,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十堰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修改情况的汇报,表决通过关于十堰市人民政府

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会议听取并表决通过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计划的审查报告及决议草案,审查报告印发代表,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听取并表决通过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预算的审查报告及决议草案,审查报告印发代表,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十堰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表决通过关于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表决通过关于十堰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会议听取大会组织组关于审议接

受辞职请求决定草案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决定草案,提请大会表决;听取大会组织组关于酝酿讨论各项候选人和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正式候选名单草案,提请大会选举;听取大会组织组关于审议市六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名单草案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名单草案,提请大会表决。

会议听取大会组织组关于推荐监票人情况的报告,确定监票人、总监票人名单草案,提请大会通过。

会议听取和表决通过关于代表联名提出议案处理情况的报告草案,印发代表。

会议通过了大会宪法宣誓工作方案。